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曾綉婷 副研究員
電話：02-27377197
傳真：02-27377671
電子信箱：httseng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9日
發文字號：科會生字第11500351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「臺灣-史丹佛大學前瞻生醫合作研究計畫」，自即日起接受申請，請於115年7月29日前函送本會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專案計畫徵求程序、注意事項及詳細內容或規定，請參閱本會網站/動態資訊/計畫徵求專區之公告訊息。
- 二、本計畫之執行期程預計自116年1月1日開始。
- 三、本專案計畫未獲補助案件恕不受理申覆。
- 四、計畫主持人與共同主持人以申請及參與1件本案計畫為限。申請案須選定1位在學博士生赴美國史丹佛大學合作實驗室研習連續2年，且獲美方計畫主持人同意接待及指導；選送之博士生須為設有戶籍之中華民國國民。
- 五、本案聯絡人：
 - (一)計畫書撰寫相關疑問，請洽本會生科處曾綉婷副研究員，電話：(02) 2737-7197，E-mail :httseng@nstc.gov.tw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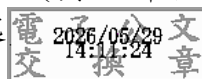


(二) 研習人員出國相關疑問，請洽本會科國處莊惟鈞專員，
電話：(02) 2737-7047，E-mail :wjchuang@nstc.gov.
tw。

(三) 有關係統操作問題，請洽本會資訊處服務專線，電話：
0800-212-058，(02)27377590、27377591、27377592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255單位）

副本：本會科教國合處、生科處



主任委員吳誠文

裝

訂

線